

新北市政府人事處

性平新藝·創意設計-海報創作比賽計畫

壹、活動目的

為強化本府同仁性別平等敏感度，讓性平意識能從小紮根，並結合本府「性平好生活」之目標，使本府同仁與其子女(孫子女)從生活經驗或與家人相處過程中(如：家務分工、職業選擇等)，察覺符合性別平等之處或發現性別刻板印象的現象，並將觀察到的現象發揮創意，經由海報創作設計過程融入性別平等元素，讓性別平等融入日常生活中。

貳、主辦機關：新北市政府人事處(以下簡稱本處)

參、參賽對象：徵稿期間為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本市烏來區公所職教職員工之子女(孫子女)，並以國民小學一至六年級學生為限。

肆、徵件主題：

家庭中有許多日常生活的小事，其中卻隱藏著性別議題。透過家人間討論，從不同的視角出發，看見家中的性平新面向。

請帶領孩童參考下列議題想一想，畫出生活中的性別議題，並一同討論如何讓性別平等融入生活中，讓生活更融洽。

- 一、家事是誰的事-我家的家務分工：請從(孫)子女角度觀察(祖)父母如何分配家務、(孫)子女希望和(祖)父母共同完成哪些家務及(祖)父母認為可與(孫)子女一起完成哪些家務等面向發想創作。
- 二、男生女生怎麼做-我的興趣與職業選擇不設限。
- 三、雙薪家庭的常態-工作與家庭衡平、親子陪伴等。

伍、徵件格式

由本府同仁指導子女或孫子女(限國小學童)繪製 4 開平面海報。以手繪彩色作圖(不接受電腦繪圖)，繪圖材料及畫具不拘，作品請以平面設計不需裱框，惟請加強作品之固定與保護，以免作品受損影響比賽成績。

陸、參賽方式：每位學童限投稿 2 件，於徵件期限(即日起至 111 年 8 月 31 日止)內將作品(紙本海報)、報名表及同意書以親送或郵寄(以郵戳為憑)至新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220242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27 樓東側)簡小姐，並在信封上註明參加海報創作比賽。

柒、評審機制：

一、評分標準：

衡量標準	配分
1.性平關聯性	40 分
2.啟發性(察覺生活中的性別刻板印象)	25 分
3.創意性(突破性別刻板印象)	25 分
4.繪畫技巧	10 分
總分	100 分

二、審查程序：

(一) 形式審查：本處收件後，先就參賽作品形式(如參賽資格、作品格式)進行初步審查。如有參賽資格或格式不符等情形，作品將不予評選。

(二) 評選：由本處聘請專家學者進行評審，並依評分高低順序，決定參賽作品名次。

捌、獎勵辦法：取前三名、佳作若干名(視評選情形調整名額)，並自參加人員(已得名者除外)中隨機抽選參加獎 5 名。

一、第一名：新臺幣 3,000 元等值禮券、獎狀乙紙。

二、第二名：新臺幣 2,000 元等值禮券、獎狀乙紙。

三、第三名：新臺幣 1,000 元等值禮券、獎狀乙紙。

四、佳作：新臺幣 500 元等值禮券、獎狀乙紙。

五、參加獎(抽選)：新臺幣 200 元等值禮券共 5 名。

玖、其他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收件後恕不接受變更及退回。

二、參賽者請完整填寫報名表(附件 1)及同意書(附件 2)，以免影響權益。報名表件未齊全者，本處將以電話、簡訊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補件，參賽者請於本處通知後 3 日內，以限時掛號將相關補件資料寄回本處(以郵戳為憑)，逾期未寄回補件資料者，視同參賽資格不符，參賽作品將不予以評選。

三、請確保所提供之個人通訊資料(含行動電話、電子郵件等)可正常使用，以利本處通知。

四、參賽者須符合活動對象資格，違反者撤銷參加資格。另每位參賽者參賽稿件至多 2 件。

五、本辦法如有其他未盡事宜，將隨時修訂補充之，並公佈於本處網頁，請留意本處網頁活動更新狀態。

六、活動洽詢：02-29603456 分機 4315 人事處企劃科簡小姐。